

僑光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畢業生學士服退租(歸還)事宜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本學士服退租僅適用於租賃僑光科技大學畢業生委員會所簽訂廠商學士服之 109 學年度本校畢業生。
- 二、退租(歸還)學士服有以下兩個方式：
 1. 至本校**圖資大樓 B1 玻璃屋**辦理退租(歸還)，詳情請參見下列**第四項**說明。
 2. **郵寄**至僑光科技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詳情請參見下列**第五項**說明。
- 三、退租學士服需完整歸還項目包括：畢業袍、領巾、帽子、帽穗、領結，若學士服有部份遺失或毀損，需照價賠償，將由保證金扣除應付之賠償金額後退還。
- 四、至學校**圖資大樓 B1 玻璃屋**退租(歸還)學士服流程如下：
 1. 至本校西校門量測體溫後掃碼 OCU 防疫 QRcode，出示 PASS 健康通行碼進入校園。
 2. 辦理時間：請依照**第 3 頁「附件一」**分流安排之時間辦理。
 3. 辦理地點：本校圖資大樓 B1 玻璃屋。
 4. **請務必攜帶學生證**，若無學生證則將以登入學生資訊系統替代。
 5. **至本校辦理退租學士服及代辦退租學士服者，一律以「現金」退還。**
 6. 注意事項：
 - 壹、同學若有問題，請於**上班時間致電課指組**(分機 1308、1318)詢問，或請各班畢業委協助，學校暑假上班時間如下(到校退租學士服，請依照**「附件一」**的時間)：
110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一) ~ 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時間 09:30 至 15:30;
110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一) ~ 110 年 7 月 29 日(星期四)，時間 09:30 至 15:30;
110 年 8 月 02 日(星期一) ~ 110 年 8 月 05 日(星期四)，時間 09:30 至 15:30;
110 年 8 月 09 日(星期一) ~ 110 年 8 月 12 日(星期四)，時間 09:30 至 15:30;
 - 貳、**110 年 08 月 12 日(星期四)前**，所有畢業生需全數退租(歸還)學士服完畢，逾期未辦理者視為購買學士服，概不退費。
 - 參、110 年 08 月 12 日(星期四)前無法於自身前來學校辦理退租(歸還)學士服者，建議使用郵寄方式辦理退租(歸還)，可郵寄時間為 110 年 07 月 26 日~110 年 08 月 12 日，逾時不予受理。(送件日期以郵戳為憑)
 - 肆、若有特殊情況畢業生，請聯繫畢業生學士服承辦人：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04-27016855 分機 1308、1318
 - 伍、可代理同學退租(歸還)學士服，但需備有委託人之切結書，**代理退租，請務必填寫「附件二」**。

五、**郵寄**至僑光科技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辦理退租(歸還)，**請填寫「附件三」與「附件四」**：

1. **可郵寄時間：110年07月26日～110年08月12日，逾時不予受理。**(送件日期以郵戳為憑) 經郵寄退學士服之押金，預計**統一於110年8月18日退款。**

2. 信封資訊：

地址：40721 台中市西屯區僑光路 100 號

收件人：僑光科技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

聯絡電話：04-27016855 分機 1308、1318

3. 郵寄包裹內需附學士服乙套(包含畢業袍、領巾、帽子、帽穗、領結)及畢業生學士服郵寄歸還切結書紙本乙份，**未附切結書恕無法受理。**

4. 如因郵寄包裹內檢附之資料不全、不清楚或有誤等而造成歸還問題，則由個人承擔。

5. 若因包裝不慎而使學士服、學士帽、領巾有折損等，依學校認定後自押金內扣除，學士帽較為脆弱需平放勿折疊郵寄。

6. 郵寄前請拍照錄影以確保個人權益，若事後有爭議可依照片及影片作為證明，建議至少拍攝學士服攤平正面、攤平背面、左右兩側袖子、學士服拉上拉鍊正面；學士帽帽扣、學士帽四角、學士帽板平直；領巾攤開正反面。

7. 寄件單據務必留存於確認歸還完畢後，避免不必要爭議。

8. 郵寄費用需自行負擔。

9. 若學士服有遺失或毀損，需依學校認定後自押金內扣除，不得異議。

10. 退還押金時，請填寫本人之匯款銀行戶名及帳號，如有匯款手續費將自押金內扣除。

六、學士服均不需清洗，直接歸還即可。

七、因全國疫情仍處嚴峻，以上學士服退租(歸還)事宜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告滾動式調整。

八、聯繫窗口如下：

日間部畢業生學士服承辦人：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楊燕珊小姐 04-27016855 分機 1308

進修部畢業生學士服承辦人：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廖于菁小姐 04-27016855 分機 1318

學士服各系歸還時間

附件一

院別	系別	時間	地點		
商管學院	行流系	7/27(星期二) 上午 9:30~10:30	圖資大樓 B1 玻璃屋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1:30~2: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財金系	7/27(星期二) 上午 10:30~11: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1:30~2: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企管系	7/27(星期二) 下午 1:30~2: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1:30~2: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國貿系	7/27(星期二) 下午 2:30~3: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1:30~2: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財法系	7/27(星期二) 下午 2:30~3: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1:30~2: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設計資訊學院	資料系		7/28(星期三) 上午 9:30~10:30	圖資大樓 B1 玻璃屋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2:30~3: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多遊系		7/28(星期三) 上午 10:30~11: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下午 2:30~3: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創設系		7/28(星期三) 下午 1:30~2: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上午 9:30~11: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工設系		7/28(星期三) 下午 2:30~3: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上午 9:30~11: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觀光餐旅學院	餐管系	7/29(星期四) 上午 9:30~10:30	圖資大樓 B1 玻璃屋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上午 9:30~11: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旅展系	7/29(星期四) 上午 10:30~11: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上午 9:30~11: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觀光系	7/29(星期四) 下午 1:30~2: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上午 9:30~11: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應英系	7/29(星期四) 下午 2:30~3:30			
		8/02(星期一)~8/05(星期四) 上午 9:30~11:30			
		8/09(星期一)~8/12(星期四) 9:30~15:00			

代 辦 委 託 書

立 委 託 書 人 _____ 茲 因

無 法 親 自 辦 理 退 租 學 士 服 事 宜

特 委 託 _____ 代 為 辦 理 。

特 此 委 託

委 託 人：

委 託 人 班 級：

委 託 人 學 號：

受 託 人：

受 託 人 班 級：

受 託 人 學 號：

***代辦退租學士服者，退款方式以「現金」退給受託人。**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僑光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畢業生學士服**郵寄歸還**切結書

本人_____ (請正楷書寫) 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郵寄方式歸還僑光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學士服乙套(包含畢業袍、領巾、帽子、帽穗、領結)，且完成下方個人匯款帳戶填寫，特立此書證明已辦理歸還手續，若學士服有遺失或毀損，須依學校認定後自押金內扣除，不得異議，並扣除相關規費後方可領回剩餘押金。

此致 僑光科技大學課外活動指導組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